

##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17 年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所赋予的职责，遵守诚信原则，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能，列席参加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监督各项议案的执行等。积极发挥监事会应有的作用。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议题
2017 年 4 月 7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5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审议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17 年 5 月 11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7 年 6 月 1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3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重庆捷荣四联光电有限公司与捷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 年 10 月 1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审议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对公司管理层、董事及公司财务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和公司

合法权益。

##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依法列席了 2017 年公司召开的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定期报告等进行了认真、细致地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及内控机制健全、财务运作规范、执行情况良好，运作正常，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

### 3、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监事会审核的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未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以及其他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的情形。

### 5、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的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

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与所涉及事项均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6、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吸收合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及吸收合并情况。

#### 7、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7年，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监事会 2018 年工作展望

2018年，监事会将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监事会将通过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及募集资金的使用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保证资金合规及高效地使用，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再次，监事会将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式，不断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4日